

证券代码：839378

证券简称：昇和新材

主办券商：光大证券

## 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5 月 16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黄南婷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公司董事会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上刊登了《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。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所履行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## 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2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75.00%。

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 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# 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#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#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 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#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 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### 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（<http://www.neeq.com.cn>）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

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五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8 年度关联交易予以确认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非关联股东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关联股东杨蓉、张智秀回避表决。

(六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七) 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审计报告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须回避表决。

(八) 审议通过《2018 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须回避表决。

(九) 审议通过《关于聘请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机构》议案

1. 议案内容：

该议案已于 2019 年 4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 (<http://www.neeq.com.cn>) 披露的《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》中予以披露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23,743,20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,无须回避表决。

### 三、律师见证情况

(一) 律师事务所名称：上海广发律师事务所

(二) 律师姓名：崔明月、陈蕾

(三) 结论性意见

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集和召开程序、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和召集人资格、会议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会议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。

### 四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《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》

(二) 《上海广发律师事务所关于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》

江苏昇和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5 月 16 日